

东莞市创汇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公开道歉、承诺声明书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6月4日、6月9日、6月17日、7月10日和7月11日，我公司东莞市创汇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凤岗镇红石桥宏盈工业区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未验先投”的环境违法行为。违反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发生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我公司环境法律意识薄弱，对环保法律法规认识不全。尽管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立即停产整改，停止现场生产，整改完成后，重新进行自主验收，但我公司仍然深感愧疚，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境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

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

二、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履行生态环境社会责任，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做保护环境的良心当事人。

以上承诺请全社会公众监督！

法定代表人：张云云

东莞市创汇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25年8月5日

